

债券代码: 259736.SH	债券简称: 25 嵊南 02
债券代码: 258984.SH	债券简称: 25 嵊南 01
债券代码: 253475.SH	债券简称: 24 嵊南 01
债券代码: 251470.SH	债券简称: 23 嵊南 01
债券代码: 032481549.IB	债券简称: 24 嵊州城南 PPN001
债券代码: 032100615.IB	债券简称: 21 嵊州城南 PPN001
债券代码: 184292.SH	债券简称: 22 嵊南债
债券代码: 2280114.IB	债券简称: 22 嵊南债 01

##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背景

根据嵊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审核意见》（嵊国资办产权〔2025〕36号）和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嵊政办批〔2025〕118号），同意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嵊州市经开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二、变更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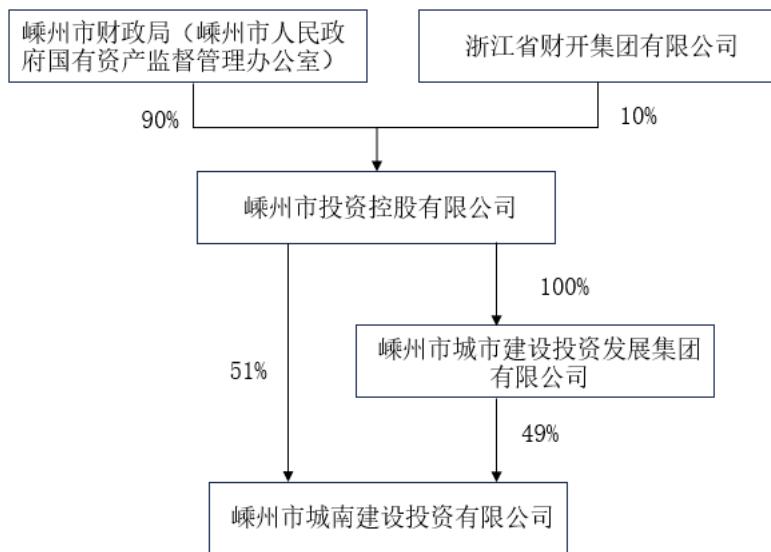
#### （一）变更前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投控”）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变更前持股比例：嵊州投控直接持有发行人 51%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49%股权，合计持股比例 100%。

变更前股权结构图：



## (二) 变更后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嵊州市经开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开集团”）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11-05

法定代表人：袁峰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实缴资本：3300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梓荫路 777 号东楼 823

办公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梓荫路 777 号创业创新大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园区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不含砂石）（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经开集团控股股东为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实际控制人为嵊州市财政局（嵊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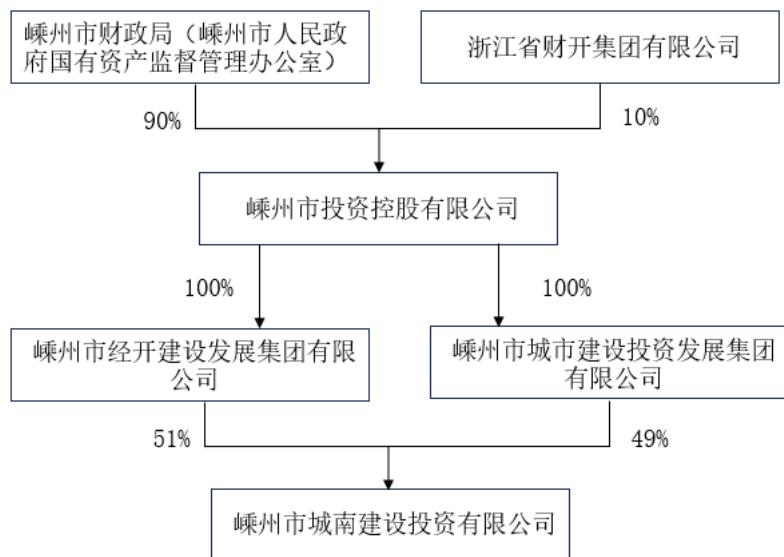
财务状况：根据经开集团未经审计的模拟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末，经开集团资产总额 355.61 亿元，净资产 178.88 亿元；2024 年度，经开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92 亿元，净利润 0.35 亿元。

资信和诚信情况：资信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记录，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重大失信情形。

变更后持股比例：经开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51% 股权。

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质押情况：无质押。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图：



### 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与变更前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

### 四、原控股股东就公司债券相关承诺的执行情况

原控股股东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司债券合计 44.00 亿元，原控股股东将继续履行担保责任，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担保余额
25 嵊南 02	9.40
25 嵊南 01	7.60
24 嵊南 01	8.60
23 嵊南 01	4.40
22 嵊南债 01/22 嵊南债	9.00
21 嵊州城南 PPN001	5.00
合计	44.00

## 五、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治理结构、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经营管理层均不会产生重大变动，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完善公司治理，加强信息披露，本公司承诺将持续评估相关事项的影响，并依法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  
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